



# 剧星传媒

NEEQ : 833153

## 上海剧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Shanghai Vision Star Media Co.,Ltd



## 年度报告摘要

— 2020 —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或[www.neeq.cc](http://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查道存、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敏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敏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周敏
是否具备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是
电话	021-61102107
传真	021-61102109
电子邮箱	zm@visionstar.cn
公司网址	<a href="http://www.visionstar.cn">www.visionstar.cn</a>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上海市普陀区凯旋北路 1188 弄上海环球港写字楼 B 座 28 层 ABC 单元（200062）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a href="http://www.neeq.com.cn">www.neeq.com.cn</a>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办公室

##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319,279,228.41	1,037,206,571.77	27.2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5,993,560.79	97,051,078.36	91.6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46	1.90	82.1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88.41%	91.72%	-
资产负债率%（合并）	84.00%	89.18%	-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4,754,705,360.70	4,283,052,708.26	11.0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7,113,859.43	28,127,359.40	209.7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6,410,368.12	9,214,507.31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944,683.89	62,481,622.59	112.7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60.72%	33.05%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46.29%	10.83%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64	0.55	198.18%

##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2,750,000	25%	0	12,750,000	23.7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7,650,000	15%	-286,200	7,363,800	13.71%
	董事、监事、高管	5,100,000	10%	-290,599	4,809,401	8.95%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8,250,000	75%	2,707,500	40,957,500	76.2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2,950,000	45%	0	22,950,000	42.73%
	董事、监事、高管	15,300,000	30%	400,000	15,700,000	29.23%
	核心员工	0	0.00%	2,307,500	2,307,500	4.30%
总股本		51,000,000	-	2,707,500	53,707,5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06

##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查道存	30,600,000	-286,200	30,313,800	56.44%	22,950,000	7,363,800
2	吴景璇	5,100,000	-9,000	5,091,000	9.48%	3,825,000	1,266,000
3	常青	5,100,000	-15,000	5,085,000	9.47%	3,825,000	1,260,000
4	俞湘华	5,100,000	-25,000	5,075,000	9.45%	3,825,000	1,250,000
5	高志勇	5,100,000	-242,000	4,858,000	9.05%	3,825,000	1,033,000
6	姜红		190,000	190,000	0.35%	0	190,000
7	高兰芳		140,000	140,000	0.26%	0	140,000
8	杜兴龙		133,000	133,000	0.25%	125,000	8,000

9	李辉		125,401	125,401	0.23%	125,000	401
10	高利萍		125,000	125,000	0.23%	125,000	0
合计		51,000,000	136,201	51,136,201	95.21%	38,625,000	12,511,201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股东查道存与姜红为夫妻关系；高兰芳与高志勇为姐弟关系；除此之外，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

##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报告期内，查道存持有公司股份 30,600,000 股，持股比例为 60%，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如下：查道存，男，1974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1998 年 7 月至 2011 年 5 月，在安徽电视台广告中心任企划部经理、业务部经理、中心主任等职务；2011 年 6 月至今，任上海剧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7 年 7 月 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收入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详见附注三、25。

新收入准则要求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即 2020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在执行新收入准则时，本公司仅对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

2019 年 12 月 1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本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执行该解释，对以前年度不进行追溯。

上述会计政策的累积影响数如下：

因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相应调整 2020 年 1 月 1 日合同负债 139,605,475.18 元、其他流动负债 8,376,328.51 元、预收款项-147,981,803.69 元。相关调整对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无影响；对少数股东权益无影响。本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相应调整 2020 年 1 月 1 日合同负债 114,074,979.24 元、其他流动负债 6,844,498.75 元、预收款项-120,919,477.99 元。相关调整对本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无影响。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 (3) 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负债:			

预收款项	147,981,803.69	—	-147,981,803.69
合同负债	—	139,605,475.18	139,605,475.18
其他流动负债	—	8,376,328.51	8,376,328.51
流动负债合计	147,981,803.69	147,981,803.69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负债：			
预收款项	120,919,477.99	—	-120,919,477.99
合同负债	—	114,074,979.24	114,074,979.24
其他流动负债	—	6,844,498.75	6,844,498.75
流动负债合计	120,919,477.99	120,919,477.99	—

各项目调整情况说明：

注 1、合同负债、预收款项

于 2020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将与商品销售和提供劳务相关的预收款项 147,981,803.69 元，其中 139,605,475.18 元重分类至合同负债，并将相关的增值税销项税额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负债。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